

证券代码：831074

证券简称：佳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3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3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振芳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议案程序等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4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，使得公司股东、管理层和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公司拟将前期回购的公司股份进行股权激励并制订股权激励方案，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唐

军、于能浦、陆江荣、朱志刚、胡小锋、王常银、楼瑜、邓小明、谢建良、孙海东、王锋伟、涂建平、雷强、孙存忠、朱志祥、唐爱国、刘旭东、张远军、徐佳欣、郭伟、谢运定、宋旭强、周军民、王立峰、李永刚、马光军、董军、孙军、叶兴伟、漏凤英、姚伟明、施月新、吴国华、罗观华、董国旗、赵立明、毛飞、施灵、方建才、夏神恩共 40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经确认，2020 年 3 月 24 日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期间公司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；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1 日